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无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22年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申请4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授信项下用信、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二支行申请金额合计4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本次授信业务品种、授信期限及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授权公司董事长柯云峰办理上述授信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贷款文件。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茂名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大参林”）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茂名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公司授权董事长柯云峰代表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及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梁润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